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DEE INTERNATIONAL SOFTWARE GROUP COMPANY
LIMITED**

金蝶國際軟件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68)

**董事
及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之變更**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結束起生效：

1. 周伯文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
2. 倪正東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3. 周俊祥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企業管治及戰略委員會成員；
4. Katherine Rong Xin 女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5. Gary Clark Biddle 先生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並將繼續留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及
6. 林波先生獲委任為企業管治及戰略委員會成員。

(1) 董事辭任

金蝶國際軟件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統稱「**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因其工作安排的原因，周伯文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倪正東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再擔任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二一年十

二月三十一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結束起生效。

周伯文先生及倪正東先生均確認 (i) 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及 (ii) 並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敦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2) 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

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結束起，周俊祥先生及Katherine Rong Xin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簡歷詳情如下：

周俊祥先生，56歲，於一九八六年獲得武漢大學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於一九八九年獲得財政部中國財政科學研究院會計學碩士學位。此外，周俊祥先生取得中國註冊會計師證書和中國註冊資產評估師證書。周俊祥先生現任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高級合夥人，及於二零一一年九月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擔任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合夥人。周俊祥先生目前也是深圳市政府引導基金、深圳市政府平穩基金和深圳市天使母基金專家組成員、評審委員。

周俊祥先生現擔任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00235）、崇達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815）及深圳市建築科學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00675）獨立董事職務。周俊祥先生還於二零一三年五月至二零二零年六月擔任深圳市裕同包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831）獨立董事職務；及於二零一九年九月至二零二一年六月擔任雪松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485）獨立董事職務。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周俊祥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香港或

海外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

周俊祥先生與本公司簽訂了為期兩年的委任函，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99條，周俊祥先生須出任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並可於會上合資格被重選。周俊祥先生可享有每年稅後人民幣150,000之董事酬金，該酬金乃根據薪酬委員會之建議，並參考市場水準，彼於董事會委員會中擔任職務，集團內的職責和責任以及彼之經驗而釐定，並將接受年度檢討。除上述披露者之外，周俊祥先生並無在本公司領取任何其他酬金。

於本公告日期，(i)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周俊祥先生於本公司股份無任何權益；(ii) 周俊祥先生與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涵義）；及(iii) 周俊祥先生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本公告日期，周俊祥先生確認概無有關其委任須提請股東垂注之任何其他事項，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任何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其他資料。

Katherine Rong Xin 女士，58歲，Katherine Rong Xin女士於一九八六年七月獲中國科學院研究生院應用語言學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一年六月獲加州州立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MBA)學位，於一九九五年六月進一步獲得加州大學工商管理學博士學位。Katherine Rong Xin女士於二零零一年九月起至今擔任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管理學教授；於一九九五年九月至一九九九年八月擔任美國南加州大學管理學助理教授；於一九九九年九月至二零零一年八月擔任香港科技大學管理學副教授；於二零零六年八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擔任瑞士洛桑管理學院管理學教授。Katherine Rong Xin女士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二零年連續七年獲全球科學、技術

及醫學資訊供應商愛思唯爾(Elsevier)頒發中國高被引學者(Chinese Most Cited Researchers)。

Katherine Rong Xin女士現擔任復星旅遊文化集團（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992）及德視佳國際眼科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846）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Katherine Rong Xin女士於過往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

Katherine Rong Xin女士與本公司簽訂了為期兩年的委任函，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99條，Katherine Rong Xin女士須出任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並可於會上合資格被重選。Katherine Rong Xin女士可享有每年稅前港幣200,000之董事酬金，該酬金乃根據薪酬委員會之建議，並參考市場水準，於董事會委員會中擔任職務，集團內的職責和責任以及經驗而釐定，並將接受年度檢討。除上述披露者之外，Katherine Rong Xin女士並無在本公司領取任何其他酬金。

於本公告日期，(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涵義，Katherine Rong Xin女士於本公司股份無任何權益；(ii) Katherine Rong Xin女士與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根據上市規則的涵義）；及(iii) Katherine Rong Xin女士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本公告日期，Katherine Rong Xin女士確認概無有關其委任須提請股東垂注之任何其他事項，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任何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其他資料。

周俊祥先生和 Katherine Rong Xin 女士均已確認其符合上市規則第 3.13 條規定的獨立性標準。

(3) 董事調任

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結束起， Gary Clark Biddle 先生（「**Biddle**先生」）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董事會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並將繼續留為審核委員會成員。Biddle 先生的簡歷詳情如下：

Gary Clark Biddle（白國禮），70歲，現任墨爾本大學金融會計學教授，以及哥倫比亞大學、香港大學和倫敦商學院的客座教授。Biddle 先生於芝加哥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及博士學位。Biddle 先生曾擔任芝加哥大學、華盛頓大學、香港科技大學和香港大學教授，並曾在中歐國際商學院（中國）、復旦大學（中國）、格拉斯哥大學（英國）、洛桑國際管理發展學院（瑞士）和斯科爾科沃商學院（俄羅斯）出任客座教授。在學術管理方面，Biddle 先生曾任香港大學院長及講座教授，並在香港科技大學擔任學術院長、部門主管、校董會委員、顧問委員會委員、教務委員會委員及講座教授。在專業方面，他是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澳大利亞公司董事協會、澳大利亞註冊會計師協會和香港註冊會計師協會的成員。Biddle 先生是美國會計協會執行委員會的成員、副會長以及特邀會長候選人，會計名人堂評選委員會，香港財務報告委員會財務報告檢討小組、香港註冊會計師協會理事會及評審及財務報告準則委員會、香港董事學會培訓委員會成員，以及香港學術會計協會會長及創辦監事會成員。Biddle 先生是財務和管理會計、價值創造、經濟預測、企業管治和績效指標方面的頂尖專家。

Biddle 先生現擔任瑞安房地產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7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本公告日期，Biddle先生於過往三年無在任何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亦無任何其他重大任命或專業資格。

為進一步推行良好的企業管治模式，提升董事會獨立性，Biddle先生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並與本公司就彼簽訂了為期兩年的委任函，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Biddle先生可享有每年稅前港幣200,000之董事酬金，該酬金乃根據薪酬委員會之建議，並參考市場水準，彼於董事會委員會中擔任職務，集團內的職責和責任以及彼之經驗而釐定，並將接受年度檢討。除上述披露者之外，Biddle先生並無在本公司領取任何其他酬金。

於本公告日期，(i)Biddle先生於本公司持有1,183,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03%；(ii)Biddle先生與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根據上市規則的涵義）；及(iii)Biddle先生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本公告日期，Biddle先生確認概無有關其調任須提請股東垂注之任何其他事項，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任何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其他資料。

(4)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之變更

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結束起，

- a) 倪正東先生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b) 周俊祥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董事會之企業管治及戰略委員會(「企業管治及戰略委員會」)成員；
- c) Katherine Rong Xin 女士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d) Gary Clark Biddle 先生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並將繼

續留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及

e) 林波先生獲委任為企業管治及戰略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藉此機會向周伯文先生和倪正東先生於其在任期間對本集團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同時歡迎周俊祥先生和Katherine Rong Xin女士的加盟。

一份載列董事角色及職能的董事名單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可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金蝶國際軟件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徐少春

深圳，中華人民共和國，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發佈時，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徐少春先生（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及林波先生（首席財務官）；非執行董事董明珠女士及 Gary Clark Biddle 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家雍先生、周俊祥先生及 Katherine Rong Xin 女士。